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回购注销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未达成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对此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鉴于目前国内外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本次激励计划中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已不能和公司当前所处的行业市场环境相匹配，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结合激励对象意愿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次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

公司拟回购注销 138 名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862,000 股，其中因公司业绩考核不达标而回购的股份为 1,144,800 股，因公司终止激励计划而回购的股份为 1,717,200 股；回购价格为 6.87 元/股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股份将按规定予以注销。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2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终止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2022-018、2022-027）。

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3,862,000股变更为401,00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403,862,000元变更为401,000,000元。公司将于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388号天正电气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2、申报时间：

2022年5月28日-2022年7月12日，工作日9:00-17:30

3、联系人：郑女士

4、联系电话：0577-62782881

5、邮箱：zhengquan@tengen.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8日